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1—079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7月22日，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清欠解保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762号）。

一、监管工作函全文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今日晚间披露公告称，公司目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若采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解决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对公司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6.1条的规定，对你公司提出如下监管要求：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等《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被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原则上应当以现金清偿，严格控制关联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关联方拟用非现金资产清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用于抵偿的资产必须属于上市公司同一业务体系，并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和核心竞争力，减少关联交易，不得是尚未投入使用的资产或没有客观明确账面净值的资产。上市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方股东应当回避投票。

二、根据公司公告，目前尚无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问题的实质性举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尽快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及时予以清偿或化解，就解决方案与化解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事项，维护上市公司与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及时向我部报告相关进展情况和处理结果，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

二、其他说明与风险提示

1、公司高度重视《工作函》所提出的问题，正积极组织各方认真落实《工作函》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2日